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黃雲卿
電話：06-6337942
電子信箱：yun731@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5月2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特(二)字第1070483121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南市107年度國中小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各乙份(0483121CA0C_ATTCH3.zip)

主旨：檢送「臺南市107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
及「臺南市107年度國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實施計畫」各乙份(如附件)，請轉知所屬師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辦理多元資優教育方案獎勵補助要點辦理。

二、本競賽採「第一階段—初審」、「第二階段—複審及成果發表」二階段方式辦理，競賽資訊說明如下：

(一)報名資格：

- 1、國小組：就讀本市公私立國小三到六年級學生。
- 2、國中組：就讀本市公私立國中學生。
- 3、本競賽限小組報名，每組限2至6人，不受理個人報名。指導教師限任教於本市公私立國中小之合格教師或經合法任用之代理(課)教師或實習老師，每件作品指導教師最多2人。報名須以學校為單位統一報名，不受理個別作品單獨報名。得跨校組隊，以報名學校為代表學校。

(二)報名類別：分為「人文社會科學」及「數學自然科學」兩類，如同時報名兩類均通過初審，而有複審發表時間衝突之情形，應由所屬學校代表於複審發表序抽籤當天自行與其他學校協調妥處。

(三)初審報名及資料繳交：

- 1、報名：107年9月10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9月21日(星期五)下午4時止，以學校為單位，由各校承辦人員至競賽報名網站(<http://create.tn.edu.tw/index.php>)統一報名。報名後各校參賽團隊始得上傳資料，請各校承辦人員務必依限完成報名。
- 2、資料繳交：107年9月10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9月21日(星期五)下午4時止，電子檔以上傳時間為準，紙本資料以郵戳為憑。電子檔與紙本資料均需於期限內上傳繳交，任一項逾時概不予受理。
 - (1)電子檔由各參賽團隊隊長(第一作者)至競賽報名網站(<http://create.tn.edu.tw/index.php>)，登入上傳。
 - (2)紙本資料以學校為單位，由各校承辦人員統一郵寄至承辦學校，國小組請寄至73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東路30號新東國中輔導室(電話：06-6322954轉2401)，國中組請寄至737臺南市鹽水區朝琴路137號鹽水國小輔導室(電話：06-6521046轉285)，承辦單位不受理個別作品單獨郵寄(採親自送達方式者，須於期限內經新東國中輔導室或鹽水國小輔導室簽收為憑，未經簽收者，視為未完成報名)。

(四)複審：

1、資料繳交：由各參賽團隊隊長(第一作者)上傳至競賽報名網站(<http://create.tn.edu.tw/index.php>)。

口頭發表簡報電子檔上傳期限自107年10月29日(星期一)上午9時起至11月9日(星期五)下午4時截止，以上傳時間為準，逾時繳交酌扣該項目加權總分1分。

2、口頭發表：國小組訂於107年11月17日(星期六)於新東國中舉行，國中組訂於107年11月18日(星期日)於鹽水國小舉行。

三、詳細競賽辦法、格式規範及競賽期程，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小學部)、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特幼教育科

